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审议情况：
2024年10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江阴市滨江杨子江路66号）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华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红霞女士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说明

对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水务与上海新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惟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诉讼（案号：（2022）琼9007民初2562号）

江苏水务诉海南惟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海南惟德”）、上海新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新英”）增资纠纷一案，海南省东方市人民法院于2022年7月7日立案。江苏水务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两被告履行与原告于2018年5月签订的《东方新英海洋发展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将其所持合计持有的东方新英42.58%的股权质押给原告，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2、请求判令两被告共同向原告支付违约金300万元；本案诉讼费由两被告负担。

2024年9月19日，海南省东方市人民法院判决书（2022）琼9007民初2562号判决如下：被告海南惟德、上海新英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将其持有的东方新英海洋发展有限公司42.58%的股权质押给原告江苏水务，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被告海南惟德、上海新英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530,000元；驳回原告江苏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4年10月14日，海南省东方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琼9007民初2562号之二补充裁定如下：案件受理费235,981.33元、鉴定费960,000元，合计1,195,981.33元（原告已预交），由原告江苏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负担47,839.25元，被告海南惟德、上海新英共同负担1,148,142.00元并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本院交纳。保全申请费5,000元（原告已预交），由原告江苏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负担200元，被告海南惟德、上海新英共同负担4,800元。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三季度报告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公司负责人：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庆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连红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公司负责人：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庆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连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公司负责人：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庆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连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公司负责人：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庆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连红

证券代码:601199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4-029

债券代码:252240 债券简称:23江南01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沙映女士、林红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沙映女士、林红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沙映女士、林红女士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沙映女士、林红女士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独立公正、公司董事会对她们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199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4-031

债券代码:252240 债券简称:23江南01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至11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master@jjsnsw.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瞭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3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华锋先生、总经理池永先生、董事会秘书宋立人先生、财务总监陆庆喜女士、独立董事沙映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至11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master@jjsnsw.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0-86276771

邮箱:master@jjsnsw.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1199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4-032

债券代码:252240 债券简称:23江南01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江苏润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江阴市恒通排水设施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中澄(江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1,5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5.1%。江苏润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9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江阴市恒通排水设施管理有限公司出资4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披露的《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4)。

二、完成工商登记情况

经江苏省数据局核准,公司投资设立的“中澄(江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名称核准为“江苏中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10月29日,江苏中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江阴市数据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特将工商登记信息公告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中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1MA6E0304W7G

法定代表人:范思通

注册资本:3000万元整

住所:江阴市澄江街道延陵路224号406室

成立日期:2024年10月29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安全评价业务;辐射监测;放射性污染监测;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民用航空油料检测服务;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安全生产检验检测;室内环境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海洋环境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推广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水资源管理;水文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中和技术研发;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土壤修复监测;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防治防治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科技中介服务;科普宣传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199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4-030

债券代码:252240 债券简称:23江南01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要求,现将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自来水业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同比变化(%)

二、工程业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同比变化(%)

三、污水处理业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同比变化(%)

上述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考。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

公司负责人: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庆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连红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